

怒江州兰坪公路分局部分商铺及房屋资产招租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(招标编号: YNDB2023-027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怒江州兰坪公路分局部分商铺及房屋资产招租项目(兰坪县金顶镇金顶所铺面1):

中标人: 王秀丽 其他类型中标价: 7063.50 (元/年)

标段(包)[002]怒江州兰坪公路分局部分商铺及房屋资产招租项目(兰坪县金顶镇金顶所铺面2):

中标人: 苏润娟 其他类型中标价: 7064.50 (元/年)

标段(包)[003]怒江州兰坪公路分局部分商铺及房屋资产招租项目(兰坪县金顶镇金顶所铺面3):

中标人: 熊德开 其他类型中标价: 7065.00 (元/年)

标段(包)[004]怒江州兰坪公路分局部分商铺及房屋资产招租项目(泚江路35号D幢铺面):

中标人: 蒋德美 其他类型中标价: 27880.00 (元/年)

标段(包)[005]怒江州兰坪公路分局部分商铺及房屋资产招租项目(兰坪县黄木村黄木道班):

中标人: 罗江华 其他类型中标价: 14540.00 (元/年)

二、其他:

租赁经营期: 4年。合同一年一签, 上一年租赁经营期间无违规行为, 续签下一年合同, 逐年类推。(注: 合同期内如有因其他不可抗拒因素需提前收回房屋租赁权, 招租方将退回所剩余租金, 承租方要无条件配合, 其余事项与签订合同具体内容为主)。

租金缴纳方式: 承租方按年交付租金, 合同签订后第一年租金, 承租方应在签订之日后, 10日内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全年租金; 后三年租金交付时间以第一年合同签订日期为准, 甲方提前15日告知乙方, 乙方应在收到告知后一个月内付清全年租金。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